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張茂程
電話：049-2222106#2231
電子信箱：changmc@nantou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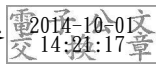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南投縣信義鄉桐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30194497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重申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同仁奉派出差及請假均須確實，未經長官指派而自行參加非本府舉辦之活動者，應請假，得請公出者勿請公差；又正、副主管儘可能勿同時出差，如非經首長指派而於假日出差，則應秉持犧牲奉獻之精神而儘量勿補休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03年9月份第一次縣務會議代理縣長指示事項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縣長室、本府秘書長室、本府各單位(南投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、本府計畫處



人事室 | 收文:103/10/05
1030003126 無附件